附件：

现场资格审核提交材料目录

以下材料均审核原件，收取复印件一式一份。

1.《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报名登记表》2份（审核点领取）。

2.《诚信承诺书》（审核现场提供）。

3.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2021年毕业尚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人员须提供：

（1）书面承诺书（本人签字），承诺在规定的时间（本人根据所在高校的安排提出具体时间，并写明理由）提交毕业证、学位证，否则取消资格。

（2）所在高校组织填写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登记表、或所在高校出具的就读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凡要求专业研究方向的岗位，需提供学校出具的

专业方向证明。

4.要求具有职业（执业）资格证的岗位，报名人员应

根据报考岗位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职业（执业）资格证等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如：执业医师证、执业护士、药师、中药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已通过相关职业（执业）资格考试，尚未领取相应职业（执业）证书的，须提交考试成绩合格证明材料。

5.未落实工作单位证明材料：报到证/派遣证、或本人人

事档案保管机构出具的保管证明（须为原毕业学校、或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出具的）原件和复印件。

6.要求具有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的岗位，提供住

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2021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人员须提供：

（1）书面承诺书（本人签字），承诺在2021年10月底前提交由省卫生健康委印发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合格人员名单的相关文件，否则取消资格。

（2）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出具的培训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7.岗位招聘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